

# 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文件

湘安职院教〔2022〕59号

## 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关于对何雄求等35名同学予以退学处理的决定

各相关处室、二级学院（部）：

按照教育部《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教育部令第41号）第三章第三十条规定和学院《全日制专科学籍管理实施细则》第五章第二十四条“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应予以退学”中第一款“所修课程（包括公共选修课）10门以上（含）课程为不及格的”规定，经院长办公会研究，决定对何雄求等35名予以退学处理。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姓名	学号	所属二级学院	班级	2021-2022 学年 不及格课程数
1	何雄求	202101300327	安全工程学院	安全技术与管理(危化 及烟花爆竹企业安 全)2101 班（应急）	14
2	戴凌云	202101300436	安全工程学院	安全技术与管理（注册 安全工程师）2103 班	13

3	颜彦龙	201905500036	安全工程学院	安全技术与管理 (注册安全工程师) 2103 班	11
4	周 雷	201905500043	安全工程学院	安全技术与管理 (注册安全工程师) 2101 班	11
5	高一雄	202005500145	安全工程学院	基础 2053 班	10
6	周可壹	202101300007	安全工程学院	安全技术与管理 (工贸企业安全) 2101 班 (应急)	10
7	段文杰	202102300196	防灾与救援学院	测绘工程技术 2103 班	18
8	裴佑京	202102300746	防灾与救援学院	应急救援技术 2101 班	18
9	陈巍仪	202102300165	防灾与救援学院	测绘工程技术 2103 班	17
10	谭本豪	202002300697	防灾与救援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工程质量与安全方 向) 2002 班	14
11	栗子健	201604500190	防灾与救援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工程质量与安全方 向) 2002 班	14
12	周智伟	202102300014	防灾与救援学院	安全智能监测技术 2101 班	14
13	杨俊航	202102300036	防灾与救援学院	安全智能监测技术 2101 班	14
14	王嘉伟	202102300163	防灾与救援学院	测绘工程技术 2103 班	14
15	康晶翔	202102300842	防灾与救援学院	智能控制技术 2101 班	14
16	邓 涛	202102300862	防灾与救援学院	智能控制技术 2101 班	14
17	刘思攀	202102300575	防灾与救援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2103 班	13
18	蔡 锐	202102300610	防灾与救援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2103 班	13
19	江业文	202102300796	防灾与救援学院	应急救援技术 2102 班	13
20	李奇龙	202102300797	防灾与救援学院	应急救援技术 2102 班	13

21	陈书旭	202102300857	防灾与救援学院	智能控制技术 2101 班	12
22	袁景文	201905500103	防灾与救援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2103 班	11
23	杨 波	201905500145	防灾与救援学院	电子信息工程技术 2103 班	11
24	符生金	202102300526	防灾与救援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2101 班	11
25	陈宏波	202002300466	防灾与救援学院	建筑工程技术 (工程质量与安全方 向) 2003 班	10
26	罗财豪	202102300099	防灾与救援学院	测绘工程技术 2101 班	10
27	段君阳	202102300222	防灾与救援学院	测绘地理信息技术 2101 班	10
28	袁小强	202103300387	现代商务学院	人力资源管理 2102 班	20
29	严升阳	202103300729	现代商务学院	应用英语 2102 班	19
30	杨 茗	202103300429	现代商务学院	人力资源管理 2103 班	14
31	王瑞雪	202103300322	现代商务学院	人力资源管理 2101 班	11
32	曾慧蓉	202103300686	现代商务学院	应用英语 2101 班	10
33	汪浩宇	202104300367	信息工程学院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 2101 班	12
34	黄柯龙	201705500008	信息工程学院	信息安全与管理 2001 班	11
35	郑元彬	202104300378	信息工程学院	信息安全技术应用 2101 班	11

接此通知后, 请各二级学院务必做好退学学生的思想和稳定工作, 原则上在 10 月 14 日前办理好退学离校手续。对个别学习意愿特别强烈且有实际改过表现的学生, 10 月 12 日前, 由学生本人提出申请并提交不及格课程重修计划, 经二级学院初审、教务处审核、院长办公会批准后, 可给予一个学期的宽限期 (至本

学期结束止), 暂缓执行退学决定。学生须在二级学院的指导和教务处的安排下制定不及格课程的重修和考试计划, 确保在宽限期结束后, 2021-2022 学年不及格课程门数少于 10 门 (不含 10 门), 否则将仍按照学院学籍管理办法进行退学处理, 并限期办理退学手续, 逾期不办者, 学院将对其学籍依规予以注销。



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

2022 年 10 月 8 日